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
承辦人：王董文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#6459

電子信箱：edu\_va.3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0730023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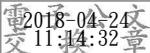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本府政風處來函、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資料1份(30023100A00\_ATTCH1.pptx)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「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政風處107年4月18日北市政三字第10760001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本局所屬各級公立學校人員對「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」之熟稔程度，避免公務人員牴觸法規而受裁罰，請各校下載函附資訊廣為宣導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